此乃要件請即處理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 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對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註冊證券交易商、 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全部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出售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 附之代理人委任表格轉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註冊證券交易商或其 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SAMPLE TECHNOLOGY COLL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8)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謹訂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日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江蘇省南京市 棲霞區馬群大道10號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召開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7至第8頁。

本通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理人委任表格。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將隨附之代理人委任表格按其印備之指示填妥,並無論如何於有關股東特別大會及其續會各自之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交回本公司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如僅為H股股東)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江蘇省南京市棲霞區馬群大道10號(如僅為內資股股東)。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通函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

* 僅供識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1. 為	诸言	3
2.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3
3. 凡	股東特別大會	5
4. 拊	作 推薦 建議	6
股車特別大會之通告		

釋 義

「公司章程」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或會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董事會

「本公司」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

份有限公司,其H股目前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

1708)

「董事」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內資

股,乃以人民幣認購,而所有該等股份均並無於聯

交所上市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日上午十時正召開的

股東特別大會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海外上市外

資股,於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認購及買賣

「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一日,即本通函付印前核實當中

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中國」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

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人民幣]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三寶集團」
南京三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

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

釋 義

「證券及期貨條例」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修

改及補充

「股份」 內資股及H股

「股東」 股份持有人,除另有聲明外,包括內資股及H股持

有人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SAMPLE TECHNOLOGY CO.,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8)

執行董事: 註冊辦事處:

 沙敏先生
 中國

 朱翔先生
 江蘇省

 南京市

非執行董事: 棲霞區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胡漢輝先生香港

敬啟者: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1.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普通決議案審議(如屬適當)批准建議委任執行董事之進一步資料。

2.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六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

董事會函件

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執行董事朱翔先生(「朱先生」)因其將於本公司之控股股東三寶集團 承擔的新工作安排的工作調整已就其擔任執行董事、上市規則規定的授權代表及本公 司戰略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向本公司提交辭呈。朱先生之辭任將於股東特別大會 結束時生效。朱先生於其辭任生效後將不再擔任本公司任何職務。

朱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不知悉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 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六日審議通過建議委任馬風奎先生(「馬先生」)及張軍民 先生(「張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建議委任馬先生及張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須待 股東批准。

馬先生之履歷詳情如下:

馬風奎先生,46歲,碩士研究生學歷。馬先生於二零一五年畢業於華南師範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長江商學院EMBA第35期在讀。

馬先生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五年就職於TCL電腦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歷任服務經理、服務總監職務。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九年就職於南京中脈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歷任信息中心、客服中心總監,副總經理職務。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四年就職於北京百度網訊科技有限公司,歷任深圳分公司銷售總監、副總經理、廣州分公司副總經理。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任職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擔任董事長助理,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至二零二零年一月於本公司之控股股東三寶集團之若干附屬公司任職,歷任江蘇跨境電子商務服務有限公司總經理、三寶金山控股有限公司總經理、三寶金山祥雲科技服務有限公司總經理。馬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二月起任職本公司擔任董事長助理,並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七日起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

董事會函件

馬先生現任江蘇馭道數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江蘇跨境電子商務服務有限公司 董事(兩家公司均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三寶集團之附屬公司)。

馬先生曾獲二零一九年南京市高層次舉薦人才、江蘇省二零一八年度互聯網十大 新鋭人物、第四屆「江蘇服務業專業人才特別貢獻獎」等榮譽。

張先生之履歷詳情如下:

張軍民先生,47歲,大學本科學歷,高級工程師。張先生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六年就讀於大連海洋大學,獲得熱能與動力機械專業學士學位。一九九六年七月至一九九八年二月,就職於江蘇安達技貿公司,擔任項目工程師。一九九八年三月至二零零年十二月,就職於江蘇安防科技有限公司,擔任項目經理。張先生二零零一年一月至今,就職於本公司附屬公司江蘇智運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歷任部門經理、副總經理、總經理,現任江蘇智運科技發展有限公司董事。張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七月擔任本公司副總裁。

馬先生及張先生各自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由彼等之委任獲批准的股東 大會日期開始及於董事會第七屆任期屆滿時結束,惟須遵守本公司公司章程中退任及 重新委任之規定。馬先生及張先生的酬金將由董事會經考慮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推薦 建議及參考彼等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馬先生及張先生之前並無於本公司或 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且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 任何關係。馬先生及張先生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 義之任何權益。在過去三年馬先生及張先生概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概無有關建議委任馬先生及張先生之其他事項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及亦無其他 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3. 股東特別大會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已載於本通函第7頁至8頁。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理人 委任表格亦隨附於本通函內。無論閣下能否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盡快將隨附

董事會函件

之代理人委任表格(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使用)按其印備之指示填妥,並無論如何於股東特別大會之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如為H股持有人)或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江蘇省南京市棲霞區馬群大道10號(如為內資股持有人)。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作出的任何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股東特別大會上的決議案將投票表決。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後以上市規則規定方式就投票結果作出公佈。

4.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批准委任執行董事之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 體利益,並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相關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沙敏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四日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SAMPLE TECHNOLOGY CO.,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8)

茲通告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江蘇省南京市棲霞區馬群大道10號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商討下列事項:

普通決議案

- (1) 審議並批准委任馬風奎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任期自獲本次股東特別大會 批准之日起至第七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決定其 酬金;及
- (2) 審議並批准委任張軍民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任期自獲本次股東特別大會 批准之日起至第七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決定其 酬金。

承董事會命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沙敏

中國,南京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四日

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附註:

-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倘屬聯名持有人,則代理人委任表格可由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簽署,惟倘多於一名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則無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則只有於股東名冊中就有關聯名持有股份排名首位之一名聯名持有人有權於會上投票。
- 2. H股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及經由公證人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的副本,必須最遲於股東特別大會召開前二十四小時或指定表決時間前二十四小時送達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股份有限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及倘屬內資股持有人,則送達本公司之主要地址(地址:中國江蘇省南京市棲霞區馬群大道10號),方為有效。閣下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按其意願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該情況下,則代理人委任表格被視為已撤回論。
- 3. 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倘屬受委任代理人,則為代理人委任表格)。
- 4.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九日(星期三)至二零二零年八月十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香港股份過戶登記。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半前送抵H股過戶登記處。